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2061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橋頭1號
聯絡人：邱創州
聯絡電話：02-89669870 #2401
電子信箱：wra10107@wra10.gov.tw
傳 真：02-89670286

22061

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橋頭1號

受文者：本局資產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水十產字第104180253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局104年11月12日辦理之「塔寮坑溪龜山防洪工程(第四期)」第1場公聽會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公聽會紀錄已張貼公告於經濟部水利署網站(進入首頁後點選:政府資訊公開〉公聽會〉第十河川局)。

正本：土地所有權人(龜山防洪4期)、桃園市政府地政局、桃園市政府水務局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地政事務所、桃園市龜山區龍壽里辦公處

副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本局工務課(含附件)、規劃課(含附件)、資產課(含附件)

局長 陳順天